

七、报价承诺函

海宁市政府采购中心:

我方承诺第一阶段报价不超过本项目最高限制单价,第二阶段报价不超过海宁市财政部门规定的价格标准(5元/M²/年,即采购单位预算)。

第一阶段报价:

序号	服务内容	本项目最高限制单价 (单位:元/人/年)	第一阶段报价 (单位:元/人/年)
1	房屋维护服务人员	102000	102000
2	公用设备设施维护服务人员	102000	102000
3	保洁服务人员	57600	57600
4	保安服务人员	72000	72000
5	消控人员	78000	78000
6	绿化服务人员	66000	66000
7	会议服务人员	90000	90000
8	项目管理人员	90000	90000

注:1. 报价包括提供本项目服务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、奖金、夜餐费、社会保险、食宿与交通、高温补偿费、设备器材、消耗材料、服装、安全、仓储、运输、维修、管理费用、税费、利润等完成服务的所有含税费用。

2. 供应商第一阶段报价不得高于此最高限制单价,高于此最高限制单价的将被审核为不通过;

3. 供应商第一阶段报价是第二阶段报价的最高限价,采购人可与入围供应商在~~不高于~~第一阶段报价和不高于海宁市财政部门规定的价格标准(5元/M²/年,即采购单位预算)的基础上进行议价,按就低的原则商定第二阶段服务价格。

供应商名称(公章):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(或盖章):

日期:2025年4月11日